

四川省无规共聚聚丙烯（PP-R）管材产品质量
省级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2026年版）

1 抽样方法

以随机抽样的方式在被抽样生产者、销售者的待销产品中抽取。
随机数一般可使用随机数表等方法产生。
同一批次管材产品中抽取 10 根管材，每根截取 4 段，每段 1m，每根中的 2 段作为检验样品，2 段作为备用样品。非明装管材应注明“不可明装”。如每根管材的长度不足以截取 4 段，应增加抽取管材的根数，使最终截取的总段数不少于上述要求。

2 检验依据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方法
1	规格尺寸	平均外径	GB/T 18742.2-2017 GB/T 8806-2008
		壁厚偏差	
2	静液压强度（20℃, 1h）		GB/T 18742.2-2017 GB/T 6111-2003
3	静液压强度（95℃, 165h）		
4	灰分		GB/T 18742.2-2017 GB/T 9345.1-2008
5	熔融温度		GB/T 18742.2-2017 GB/T 19466.3-2004
6	氧化诱导时间		GB/T 18742.2-2017 GB/T 19466.6-2009
7	纵向回缩率		GB/T 18742.2-2017 GB/T 6671-2001
8	简支梁冲击		GB/T 18743-2002
9	透光率 ^a		GB/T 21300-2007
10	卫生要求	高锰酸钾消耗量（以 O ₂ 计）	GB/T 17219-2025
		砷	GB/T 17219-2025
		镉	GB/T 17219-2025
		铬（六价）	GB/T 17219-2025
		铅	GB/T 17219-2025

		汞	GB/T 17219-2025
注： ^a 透光率仅适用于明装管材。			

- 注：1. 上表所列检验项目是有关法律法规、标准等规定的，重点涉及健康、安全、节能、环保以及消费者、有关组织反映有质量问题的重要项目。
2. 检验方法包括相关产品标准及试验方法标准。
3. 凡是注日期的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不适用于本细则。凡是不注日期的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细则。
4. 执行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的产品，检验项目参照上述内容执行。

3 判定规则

3.1 依据标准

GB/T 18742.2-2017 冷热水用聚丙烯管道系统 第 2 部分：管材
现行有效的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及产品明示质量要求。

3.2 判定原则

规格尺寸项目检验 5 根管材，允许有 1 个样品的测量结果超出标准规定的偏差范围，有 2 个（含）以上样品不符合标准要求时，判定该项不合格。

经检验，检验项目全部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所检项目未发现不合格；检验项目中任一项或一项以上不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不合格。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高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标准要求时，应按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或包含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应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但应在检验报告备注中进行说明。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该项目不参与判定，但应在检验报告备注中进行说明。

4 附则

本细则代替《四川省无规共聚聚丙烯（PP-R）管材产品质量省级监督抽查实施细则》（2025 年版）。